

讀書班 | 安大簡《詩經》討論紀要 (2019.10.8-10.9)

10月8日

10月8日是國慶節假後的第一個工作日，大家都忙於上班或上課，因此，討論內容不多，主要探討了“悸”與“喟（嘆、菑、蓑）”的假借關係。

孟蓬生首先指出，安大簡一些新的通假字的發現，有助於我們解決以前戰國簡中部分疑難字詞的釋讀。例如：

“聽琴瑟之聲，則悸（从言，季聲）如也斯嘆。”（郭店簡《性自命出》簡24—25）

“聽琴瑟之聲，則悸如也斯嘆。”（上博簡《性情論》簡15）

上面簡文中的“悸”，各家均如字讀，訓為“心動”。孟蓬生認為這個“悸”或許可以讀為“喟”。

孟蓬生接著轉引了10月2日王挺斌的觀點，王挺斌曾指出：“簡35出現了‘季’和‘季’，對應今本《詩經·召南·小星》‘嘒彼小星’之‘嘒’。整理者以為二字皆為‘季’字之誤。按，此說恐非。‘季’‘季’與‘季’形體略有差異，古文字階段並無訛誤例證。清華簡《命訓》第11號簡‘𠄎之以季’以及第13號簡‘季必仞=’與‘季不仞=’中的‘季’，在今本《逸周書》中寫作‘惠’。‘季’‘惠’不存在形近或義近上的關係，兩者顯然只能歸為音近異文。既然‘季’可以讀為‘惠’，‘惠’和从‘彗’得聲之字經常通假，那麼‘季’自然也可與‘嘒’形成通假關係。湊巧的是，馬王堆帛書《繆和》有引今本《詩經·召南·小星》詩句，‘嘒’正寫作‘惠’。”

孟蓬生認為，“惠”聲可與“胃”聲相通。如《書·盤庚下》：“爾謂朕曷震動萬民以遷。”“謂”，《漢石經》作“惠”。《左傳·僖公二十四年》：“其後余从

狄君以田渭濱。”“渭”，《韓非子·難三》作“惠”。上博簡、郭店簡的“悸女（如）也斯難（嘆）”這句話中，“如”應為形容詞詞尾，訓為“然”，所以“悸女（如）也斯難（嘆）”大致就相當於我們常說的“喟然而嘆”。

孟蓬生提問道：“有人提示我，鄔可晶有篇《釋“穗”》的文章，（記錄者按：收錄於《文字、文獻與文明——第七屆出土文獻青年學者論壇暨國際學術研討會》37—46頁）裡邊討論‘季’聲和‘惠’聲的通假，不知是否談到郭店簡和上博簡中‘悸’字的讀法？哪位知情人士可告知？”王挺斌指出，鄔可晶《釋“穗”》一文中沒有提到郭店簡和上博簡“悸”字的讀法。

孟蓬生又舉了郭店簡《性自命出》“永思而動心，萑如也”和上博簡《性情論》“永思而動心，萑如也”兩個例子，認為“萑”或“萑”有可能當讀為“悸”。

《說文·心部》：“悸，心動也。从心，季聲。”

最後孟蓬生總結道：“‘悸’可以假借為‘喟（嘆）’，反過來‘萑（萑）’也可以假借為‘悸（心動）’。”

執筆：鄭 婧

審覈：王化平

終審：孟蓬生

10月9日

10月9日圍繞《采蘋》篇展開討論，主要是“于”和“於”的關係問題，以及“渚”和“沼”的異文問題。

一、“于”和“於”的關係問題

在漢字簡化以前，“于”和“於”是異體字的關係。但在古文字中，“于”和“於”並不是可以互換的關係。甲骨文開始大量使用“于”，春秋以來出現“於”，並與“于”混用，戰國以後“於”的比例越來越大，乃至基本取代“于”。

胡波引了以下幾家的論著作爲解答。宮島和也收集了楚簡中“于”和“於”的分佈，發現除了新蔡簡、上博簡《命》的少數幾例外，幾乎只用“於”——即戰國中晚期的楚文字一般用“於”，而不用“于”；“于”可能是比較古老的用法。風儀誠研究清華簡一至五中21篇用“于”和“於”作介詞的情況，發現一部分篇章僅用“于”，另一部分篇章僅用“於”，絕不混用。清華簡《繫年》主要記載西周歷史的前三章只用“于”，在主要涉及東周時期的故事中“于”、“於”多同章使用。“于”和“於”成爲一些固定用法的專用字。他認爲楚文字中“于”和“於”的用法已經固定，不過也有例外，而例外的原因一般是：保留了原著的用字特點（如上博《周易》）；所用原始材料的時代不同（如清華簡《繫年》）；與抄本的地域來源有關；作者或抄寫者刻意在用字上存古（風儀誠《再說‘于’》，《古文字研究》第三十一輯，頁523-528）。董志翹和洪曉婷同樣考察了清華簡（壹、貳）中的介詞“于”、“於”使用情況，認爲清華簡中這兩個字的用法符合戰國竹簡的文字使用規律，作僞可能性相當小（董志翹、洪曉婷《〈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（壹、貳）〉中的介詞“于”和“於”——兼談清華簡的真僞問題》，《語言研究》，2015年7月，頁68-75）。朱湘蓉發現“于”和“於”的差異與時間早晚有關，與地域分佈和文體類別無關，在風儀誠的基礎上作了更進一步的討論（朱湘蓉《基於簡牘文獻的秦至西漢介詞“于”“於”使用分析》，《漢語史研究集刊》第二十一輯，頁109-123）。

蘇建洲曾在簡帛論壇貼出過個人觀點，摘錄如下：一、簡本計有49例“于”，用法、用字與《毛詩》相合。二、“於”字僅出現四例，簡59“始也於我”二見，今本作“於我乎”。“於”作爲介詞，引進對象。《詩經》另一處“於我”見於《曹風·蜉蝣》：“心之憂矣，於我歸處！”林義光、高亨認爲“於”，古“烏”字，何處之詞。《詩經》中沒有“于我”的用法。三、《有杕之杜》簡111“生於道左”，《毛詩》作“生于道左”；簡112“生於道州”，《毛詩》作“生于道周”。《詩經》中大多數介詞作‘于’，符合時代較早的特性。當然也有極少數作“於”，如《齊風·著》：“俟我於著乎而”、“俟我於庭乎而”、“俟我於堂乎而”等等。簡本《有杕之杜》兩例或是楚國書手以自己的用字習慣校改，因爲《包山楚簡》介詞全部作“於”；或是當時確有作“生於道左”、“生於道州”的版本

(<http://www.bsm.org.cn/forum/forum.php?>

mod=redirect&goto=findpost&ptid=12409&pid=28237)。對於後一種可能性，蘇建洲查閱幾本關於《詩經》異文的著作（如楊冬冬《陳壽祺、陳喬樞父子〈三家詩遺說考〉研究與整理》，福建師範大學博士論文，2016年，第200頁；程燕《詩經異文輯考》；袁梅《詩經異文彙考辨證》等等），都沒有記載“生於道左”、“生於道州”的異文。

二、“渚”和“沼”的異文問題

今本《詩經》作“于沼于沚”，安大簡文作“于渚于沚”。

上古音各家分部並無太大分歧，“沼”在宵部，“渚”在魚部。董珊認為：“宵魚倒是有些關係，例如寮從呂聲。”譚樊馬克補充說“虎”在魚部而“唬”（《說文》“讀若晷”）、“號”（段玉裁注“此與号部號音義皆同”）有宵部讀法，“叟”从“奴”聲卻在宵部，也是此類魚宵通轉現象。楊懷源認為個別幾例相通不能說明問題，可能是歷時上的因素，不能視作共時上的，共時來看一些音值差距大的應該不會通，但歷時有可能。王志平指出：“古文字中‘**虐**’或讀為乎、呼、號、虐、殺、虞等，實即‘唬’字而一字多音。或以轉注等視之，以為諸異讀之間沒有音韻關係。實則諸異讀之間可以靈活通轉，唬、乎、呼、號、虐、殺、虞等聲紐是曉、匣、疑紐之間的密切關係，韻母是魚部與宵、藥部之間的韻轉關聯。這些異讀之間的音韻糾葛反映了上古音中固有的語音演變。”王志平

以“虎”、“唬”、“號”等字間的諧聲、通假現象，舉例說明魚部和宵部的聯繫，認為通轉源於魚*-ag、宵*-agw、藥部*-akw間發生的*-ag>*-aw現象（《“**虐**”字的音讀及其他》，即將刊登在《上古漢語研究》第四輯，擬音為李方桂方案）。孟蓬生認為魚宵通轉可能只是元音高化造成，不一定和韻尾有關。

趙彤《戰國楚方言音系》一書擬魚部為/a/，宵部為/u/，則是對“沼”、“渚”語音相通之說不利的證據。趙彤認為：“我覺得需要明確‘通’的意思。是字形的通，詞義的通，還是語音的通。語音的通，應該有語音上的條件，最好還能有時代、地域的限制，當然文字有繼承性，地域上也可能有互通的。哪些有規律，哪些暫時找不到規律，也應該分別對待。”

楊懷源說：“可渚和沚意思大致相同，從寫詩意境看，我覺得沼還好些。”游帥指出在文獻版本上“沼”比“渚”更穩妥：“今本《詩經》的文本作‘沼’本身就可以看作是一種經典化之後的更優選擇。《左傳》又有‘信不由中，質無益也。明恕而行，要之以禮，雖無有質，誰能間之？苟有明信，澗溪沼沚之毛，蘋蘩蕓藻之菜，筐筥錡釜之器，潢汙行潦之水，可薦于鬼神，可羞于王公，而況君子結二國之信。行之以禮，又焉用質？《風》有《采芣》、《采蘋》，《雅》有《行葦》、《洞酌》，昭忠信也’這樣的表述。也說明在《左傳》成書時看到的主流文本應該也是作‘沼’。”顧國林指出：“一般認為芣是白蒿，它長在地上，不長在水裏。這樣的話，渚（水中陸地）比沼要合理。”

執筆：譚樊馬克

審覈：王化平

終審：孟蓬生